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8月10日、2021年8月11日、2021年8月1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核查，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公司拟筹划发行股份购买江苏索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可能存在标的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或估值结果、标的资产最终的交易价格与预案披露情况有较大差异的风险；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其他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实施本次交易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以上批准、核准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该等批准、核准或备案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钱亚萍女士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的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3,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开始实施，相关人员及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期为 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具体经营情况以及财务数据请关注公司届时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未公开的定期报告业绩信息未向第三方提供。敬请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4. 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5.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2日